

莎车县财政局文件

莎财振〔2024〕340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产业配套建设项目二期（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

根据中共莎车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批复》（莎党农领字【2024】2号）批复，现下达 2024 年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莎车县孜

热甫夏提乡产业配套建设项目二期（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376.956776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76.956776万元，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贯彻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建设内容、地点和资金规模组织项目实施。涉及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要求组织招投标，预算执行中请对资金运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项目资金发挥最大效益，预算执行结束后，请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上报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发改委。

请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此项资金列入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505（生产发展）

莎车县财政局
2024年09月07日

抄送：莎车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莎车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莎车县审计局，莎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莎车县统战部、莎车县林业和草原局、莎车县畜牧兽医局

莎车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

2024年09月07日印发

附件1:

2024年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产业配套建设项目二期（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资金分配

单位：莎车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主管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计划金额	本次下达	资金性质
1	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	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产业配套建设项目二期（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	计划总投资：376.956776万元。（第二批少数民族发展资金331万元和第一批少数民族发展结余资金45.956776万元） 建设内容：为孜热甫夏提乡11村建设防渗渠4.23公里，流速0.1-1m/s，并配套渠系建筑物，计划总投资376.956776万元。	孜热甫夏提乡11村	376.956776	45.956776 331.00	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生产发展） 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生产发展）
	合计				376.956776	376.956776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产业配套建设项目二期（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阿克巴尔·茹仙 13565395878	
主管部门	中共莎车县委统战部	实施单位	莎车县孜热甫夏提塔吉克民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6.96		
	其中：财政拨款	376.9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莎车县孜热甫夏提乡产业配套建设项目二期（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防渗渠4.23公里，流量0.1-1立方米/秒，并配套渠系建筑物。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改善耕地灌溉条件，提高水利用稀疏，缩短灌溉时间，方便运行管理，为合理调配灌溉用水奠定基础，激发内生发展动力，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该项目覆盖受益脱贫人口达25人，渠道使用年限可使用30年以上，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可达到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涉及村数量（个）	=1个
			建设防渗渠长度（公里）	≥4.23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年/月）	2024年9月
			项目完成时间（年/月）	2024年11月
			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投入金额（万元）	≤357万元
			项目前期费用投入金额（万元）	≤19.9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脱贫人口数（≥**人）	≥25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渠道使用年限（年）	≥3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